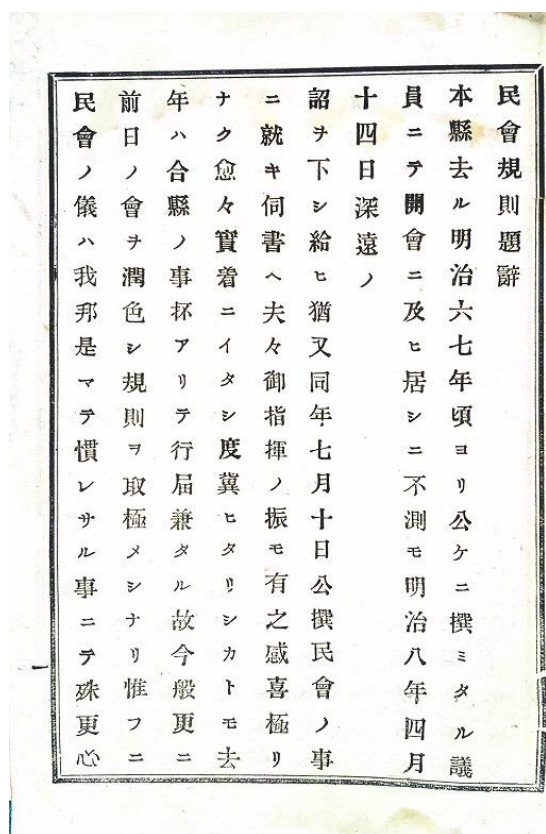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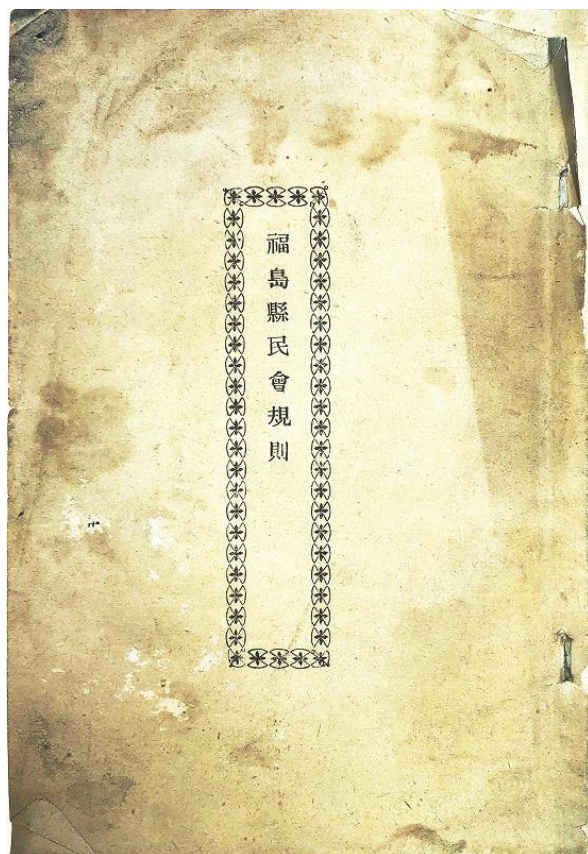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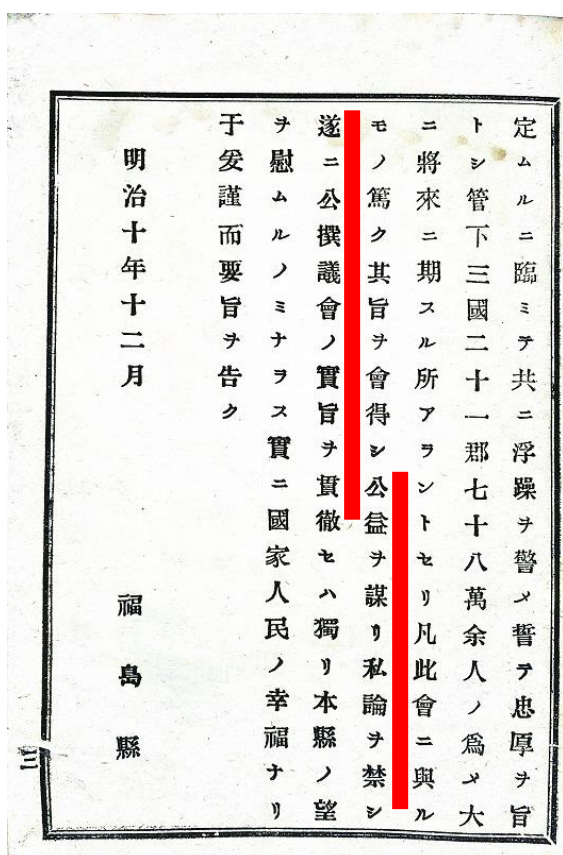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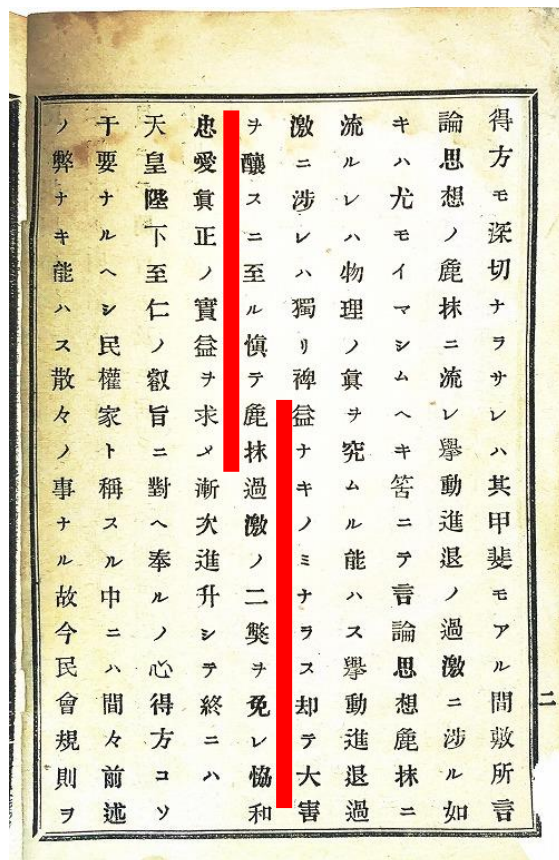
題辭 壹



表紙



題辭 参



題辭 貳

民會規則目次	
町村會規則	
第一章	從一 至八條
第二章	從九 至十八條
第三章	從十九 至廿四條
第四章	從廿五 至卅七條
第五章	從卅八 至四十四條
第六章	從四十五 至四十五條
	議員選舉ノ方法及選舉人名簿ノ事
	公撰入札及開札點檢等ノ事
	議員任期誓約及關員アル時處分方等ノ事
	議員職制ノ事
	議事方法ノ事
	議事條款ノ事

目次 三

區會規則	
第一章	從一 至八條
第二章	從九 至十三條
第三章	從十四 至十八條
第四章	從十九 至廿四條
第五章	從廿五 至四十五條
第六章	從四十六 至四十五條
	議員選舉方法及任期等ノ事
	常會臨時會開閉ノ事
	議長及諸役員職制ノ事
	議會權務ノ事
	議會手續ノ事
	議員ニ非ル者ノ建言取扱ノ事
	議員選舉及誓約任期等ノ事
	常會臨時會開閉ノ事

目次 七

縣會規則	
第三章	第十三條
第四章	從十四 至廿三條
	議長及諸役員ノ事
	議會權務ノ事
附錄	計十六 章百三十二條
	從一條至四條
	縣會區會議長以下旅費日當等ノ事
目次畢	

目次 参